

平行检验记录表

工程名称: 绍兴光年新能源有限公司柯桥地区 12.74504MW 分布式光伏项目 编号: ZHJL-PXJY-001

检验对象分类			☐ 设备	☐ 材料	☐ 工序
检 验 对 象 基 本 信 息	设备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规格	
		生产厂家		安装位置	
	材料	材料名称		材料型号规格	
		生产厂家		使用部位	
	工序	工序名称	箱变基础模板拆除	实施单位	浙江京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序号	检 验 项 目		质量标准	质量检验结果	备 注
1	模板及其支架拆除的顺序及安全措施		应按施工技术方案执行	按正确施工技术	
2	侧模拆除		混凝土强度应能保证其表面及棱角不受损伤	基础已凝固, 可拆除	
3	模板拆除		模板拆除时, 不应対楼层形成冲击荷载。拆除的模板和支架分散堆放并及时清运	未造成损伤, 且及时清运垃圾	
检验结论			合格		
检验仪器及编号					
检验人员	李源		检验日期	2016 年 9 月 23 日	

填写、使用说明

(1) 平行检验的对象基本分为设备、材料、工序三大类, 如属设备方面的检验项目, 在设备前的□框中打√, 并在下面“设备”的相应栏目中填写有关信息, 其他“材料”和“工序”栏目中打斜线即可。如属材料或工序方面的检验项目, 依此类推填写。如有些检验对象不好明确区分是否属于设备、材料、工序时, 按工序填写, 有关基本信息可填入“其他”栏目中。

(2) “检验结论”填写检验后得出的最终结论, 一般为合格或不合格。

(3) 本表主要用于监理单位或委托专业检验单位现场检验后无正式检验报告的情况下使用, 如委托专业检验单位检验后出具有正式检验报告, 以该正式报告为准, 不再填写该记录表。

